

## 希伯來書(廿一)常在主愛裡

【閱讀經文：希伯來書 13:1-25】

舊約律法誡命的總綱是愛神和愛人(太 22:37-40)，新約的新命令則是用基督的愛彼此相愛(約 13:34)；藉著愛人，表明愛神(約一 4:20-21)。舊約和新約不是對立，而是相輔相成，都是以愛出發，可以表達，也可實際運作，讓人可以感受。神與聖徒立新約，把律法放在他們裡面，並啟示神就是愛，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裡面(約一 4:16)，神是愛的源頭，常在主愛裡，愛就永不止息，結出愛的果子。

【破冰】請個人分享如何在言語上，或是行動上，來表達愛？

### 一. 弟兄相愛〔希伯來書 13:1-6〕

◇ 關於弟兄相愛，舊約與新約有何不同？新約聖徒如何實現更高的標準？

◇ 神吩咐祂子民：不可姦淫、不可貪財，舊約與新約之間有何差別？

舊約的弟兄相愛是愛人如己，以自己的愛來愛人(利 19:18)。新約聖徒的愛是用基督的愛彼此相愛(約 13:34; 約一 3:16)，愛弟兄的，就是愛神(約一 4:19-21)。

1. **常存愛心**：聖徒弟兄相愛，不是只在一時，而是「常存」，就是「住在」愛裡(約一 4:16)，若不常在主裡，就不能結果子(約 15:4)，這愛表現在日常生活中。
  - a. 接待客旅：古有接待客旅，卻接待天使，如亞伯拉罕、羅得(創 18:2; 19:1)。接待聖徒，就是接待主(太 10:40)；做在小子身上，就做在主身上(太 25:40)。
  - b. 記念受苦：基督道成肉身，能體恤人的軟弱(來 4:15)；聖徒效法祂，就要記念被捆綁和遭苦害的人，彼此互為肢體，對受苦感同深受(林前 12:26)。
2. **不可姦淫**：不可姦淫的禁令，舊約是在肉體上(申 5:18)；新約聖徒領受聖靈，律法寫在心上(來 8:10)，肉體和心靈都不可犯姦淫(太 5:27-28; 林前 6:15-20)。
3. **不可貪財**：舊約規定不可貪戀物慾(申 5:21)，新約聖徒則視貪財為萬惡之根。追求敬虔、知足(提前 6:6-11)，神國和義，相信主必看顧和保守(太 6:31-33)。

### 二. 效法基督〔希伯來書 13:7-16〕

◇ 基督在哪裡？聖徒如何學習效法基督？如何在舊約飲食條例中看到基督？

◇ 基督的流血捨身，給新約聖徒什麼榜樣？聖徒要如何回應神賜的恩典？

基督道成肉身，從天降下，但仍在天上(約 3:13)；祂在父裡面，門徒看見祂就是看見父(約 14:8-10)。而今祂在天上(徒 2:33)，也藉聖靈，住在聖徒裡面(約一 3:24)。

1. **效法的對象**：基督是永不改變的，過去可效法雲彩般信心的見證人；今日，學習遵守主道，住在主裡，效法主榜樣，就是真門徒(約 14:23; 8:31; 腓 3:17)。
2. **飲食的條例**：有人把律法飲食條例引到怪異的教訓(提前 4:1-3，西 2:20-22)，其實，舊約所有律法條例都是影子，實體卻是基督(西 2:16-17; 來 9:10; 10:1)。
  - a. 禁吃祭肉：基督是祭司，也是祭牲。一般贖罪祭的祭肉可給祭司吃，祭牲的血若帶進聖所，那肉不可吃，必須要帶到營外，用火燒盡(利 6:25-26, 30)。
  - b. 進到聖所：基督的血被帶到天上聖所，就完成永遠贖罪的事(來 9:11-12)。

3. **基督的榜樣**：聖徒蒙召要效法基督，祂已為他們作了榜樣，叫他們跟隨祂的腳蹤(彼前 2:21-23)；就是捨己，天天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祂(路 9:21-23)。
  - a. 獻在祭壇：祭壇代表基督被釘十字架，完成贖罪；聖徒靠著耶穌的血得以成聖(來 10:10)，進入幔內(來 10:19)，成為活祭，討神的喜悅(羅 12:1-2)。
  - b. 出到營外：牲畜的身體要被帶到營外焚燒。基督在城外被釘十架，被埋葬，聖徒也要出到營外，跟隨祂的腳蹤；祂在哪裡，聖徒也在那裡(約 12:26)。
4. **聖徒的追求**：聖徒作神的兒女，就要效法基督，當作馨香的祭獻給神(弗 5:2)。
  - a. 將來的城：聖徒的盼望不在今世，而是永恆和天上(西 3:1-4；林後 4:18)。
  - b. 嘴唇的祭：聖徒蒙召作祭司，終身用公義聖潔事奉神(路 1:75)，靠著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(彼前 2:5)，向神獻上頌讚和感恩(何 14:2；賽 57:19)。
  - c. 行善的祭：神不看重外在獻祭，而是看人內心(何 6:6；詩 51:16-17)。不僅因信稱義，也因行為稱義，在基督裡行善，叫神得榮耀(彌 6:6-8；太 5:16)。

### 三. 祝禱問安〔希伯來書 13:17-25〕

- ◇ 聖徒要如何對待教會的領袖？這些領袖要如何向神交帳？
- ◇ 希伯來書的作者與讀者之間有何互動？這些互動有什麼意義？

正如舊約的君王、祭司、先知，新約有各樣恩賜的牧人，他們是神設立的領袖，引導神子民遵行主道(徒 20:28)，聖徒要敬重順服他們和他們的權柄(羅 13:1-2)。

1. **將來交帳**：神將祂的羊交託給牧人，他們要照神旨意，忠心牧養群羊，照管他們，歸於大牧人基督(彼前 5:1-4)；使一個也不失落(約 6:39)，蒙主的喜悅。
2. **請求代禱**：作者求讀者為他和他的團隊禱告，聖徒在基督裡沒有誰比誰強，而是存心謙卑(腓 2:3)，彼此順服(弗 5:21)，互相代求(雅 5:16)，彼此相愛。
3. **獻上祝福**：願聖徒在神一切旨意上得以完全(西 4:12)，在基督裡行善(弗 2:10)。
  - a. 遵主旨意：像基督一樣，不隨自己的意思，乃照神的旨意行(來 10:5-7)。
  - b. 討主喜悅：像基督一樣，不求自己的喜悅，只求神喜悅(羅 15:3；約 8:29)。
4. **問候聖徒**：這裡提到提摩太，和從意大利來的同工，表示讀者是羅馬地區的猶太人，作者與保羅有密切關係。不論外邦人或猶太人，在主裡都是神兒女。

### 結論

基督來，與聖民立新約，不是要廢棄律法，乃要成全，愛人的就成全律法(羅 13:8)。不同於舊約的愛出於自己，新約的愛是用神的愛愛人，只有從神來的愛才能超越種族、文化、習俗，和時代，這愛是在耶穌基督裡的(羅 8:39)。有了基督，就有神的愛；離了基督，就沒有神的愛。聖徒蒙召不僅自己可以經歷神的愛，也要用神的愛彼此相愛，成為基督的身體，同心宣揚福音，讓神的愛與祝福流到萬民。

### 【分享與應用】

1. 明知基督徒要彼此相愛，曾否有過愛不出來，或愛不下去的經歷？如何克服？
2. 在傳福音和屬靈生命造就上，曾否去引導人，或被人引導的經歷？請分享。